

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通州分局

京规自（通）初审函[2025]0039号

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通州分局 关于北京城市副中心 07 组团 FZX-0703-6002 地块市政交通规划综合方案“多规合一”协同 平台初审意见的函

北京城市副中心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申请办理北京城市副中心 07 组团 FZX-0703-6002 地块市政交通规划综合方案“多规合一”协同平台初审意见的请示》及所报市政交通规划综合方案收悉。经研究，现将有关意见函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北京城市副中心 07 组团 FZX-0703-6002 地块位于通州区宋庄镇，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4.85 公顷，总建筑规模约 8.73 万平方米。项目规划用地性质为二类居住用地（R2）。项目配套市政交通基础设施主要涉及道路、雨水、污水、供水、再生水、供热、供气、供电、电信和有线电视。

二、道路方案

依据你单位提供的市政交通规划综合方案，本项目规划范围内共涉及 4 条城市道路，其中京榆旧线规划为城市次干路，红线宽度为 40 米；宋庄文化区二路规划为城市支路，红线宽度为 15 米；宋庄镇政府南街规划为城市支路，红线宽度为 30 米；宋庄文化区三路规划为城市支路，红线宽度为 25 米。

三、配套市政管线工程方案

（一）雨水工程

本项目雨水排除出路为翟减沟。

规划保留现状京榆旧线雨水管道。

规划保留现状宋庄镇政府南街雨水管道。

规划保留现状宋庄文化区三路雨水管道。

规划自京榆旧线以南至潞苑南一街，沿宋庄文化区二路新建一条 DN1000-□2000×2000 毫米雨水管道，自北向南接入潞苑南一街现状雨水管线。

（二）污水工程

本项目污水排除出路为减河北综合资源利用中心。

规划保留现状宋庄文化区三路污水管道。

规划保留现状宋庄镇政府南街污水管道。

规划自宋庄文化区二路至通怀路，沿京榆旧线新建一条 DN500-DN600 毫米污水管道，自西向东接入通怀路现状污水管道。

规划自京榆旧线以南至潞苑南大街，沿宋庄文化区二路新建一条 DN400 毫米污水管道，自北向南接入潞苑南大街现状污水管道。

（三）供水工程

本项目由北京城市副中心供水管网供水。

规划保留现状京榆旧线供水管道。

规划保留现状宋庄镇政府南街供水管道。

规划保留现状宋庄文化区三路供水管道。

规划自京榆旧线至宋庄镇政府南街，沿宋庄文化区二路新建一条 DN300 毫米供水管道。

（四）再生水工程

本项目再生水水源引自减河北综合利用中心。

规划保留现状宋庄镇政府南街再生水管道。

规划保留现状宋庄文化区三路再生水管道。

规划自宋庄文化区二路至宋庄文化区三路，沿京榆旧线新建一条 DN300 毫米再生水管道。

规划自京榆旧线至宋庄镇政府南街，沿宋庄文化区二路新建一条 DN200 毫米再生水管道。

（五）供热工程

本项目规划采用能源站与城市热网耦合供热方式。

规划保留现状宋庄文化区三路供热管道。

规划自宋庄文化区二路至宋庄文化区三路，沿宋庄镇政府南街新建一条 DN150 毫米区域能源站供热管道。

（六）供气工程

本项目规划气源引自城市副中心中压及次高压天然气管网。

规划自宋庄文化区二路至徐宋路，沿宋庄镇政府南街新建一条 DN150 毫米中压 A 天然气管道。

（七）电力工程

本项目规划电源接自规划创意园 220 千伏变电站及规划丁各庄 110 千伏变电站。

规划自宋庄文化区二路至翟减沟以东，沿京榆旧线新建一条 $\square 2000 \times 2300 - \square 2600 \times 2900$ 毫米电力隧道及 $12\Phi 150 + 2\Phi 150$ 毫米电力管井。

规划自京榆旧线至宋庄镇政府南街，沿宋庄文化区二路新建一条 $12\Phi 150 + 2\Phi 150$ 毫米电力管井。

规划自宋庄文化区二路至通怀路，沿宋庄文化区南街新建 $12\Phi 150 + 2\Phi 150$ 毫米电力管井。

规划自京榆旧线至宋庄镇政府南街，沿宋庄文化区三路新建一条 $12\Phi 150 + 2\Phi 150$ 毫米电力管井。

（八）电信工程

本项目电信信号源引自现状宋庄电信局及规划宋庄通信枢纽局。

规划保留现状京榆旧线电信管道。

规划自京榆旧线至宋庄文化区南街，沿宋庄文化区二路新建一条 12 孔电信管道。

规划自宋庄文化区二路至徐宋路，沿宋庄镇政府南街新建一条 12 孔电信管道。

规划自京榆旧线至宋庄镇政府南街，沿宋庄文化区三路新建一条 12 孔电信管道。

（九）有线广播电视网络工程

本项目有线电视信号引自宋庄有线电视基站和规划有线电视基站。

规划保留现状京榆旧线有线电视管道。

规划自宋庄文化区二路至春明西路，沿京榆旧线新建一条 2 孔有线电视管道。

规划自京榆旧线至宋庄镇政府南街，沿宋庄文化区二路新建一条 1 孔有线电视管道。

规划自宋庄文化区二路至徐宋路，沿宋庄镇政府南街新建一条 2 孔有线电视管道。

规划自京榆旧线至宋庄镇政府南街，沿宋庄文化区三路新建一条 2 孔有线电视管道。

四、初审意见

1、请你单位进一步与投资主管部门、水务部门、能源主管部门及各市政专业公司对接，核实需随本项目同步实施市政交

通基础设施建设主体、资金来源以及建设时序安排等相关内容，确保本项目配套市政交通基础设施与本项目建设时序相匹配。

2、请二级开发单位与周边地块及市政道路建设单位做好对接，做好本项目区域竖向规划研究，保障本项目与周边地块及市政道路高程顺畅衔接，避免出现较大高差，同时，明确本项目交通及市政接驳需求，做好本项目与周边道路及市政管线的相互衔接匹配。

3、请你单位进一步与水务部门对接，为保障本项目雨、污水下游畅通，本项目雨、污水下游管道工程、河道工程应与本项目同步实施。同时，请按照区水务局相关要求做好落实工作。区水务局：1.请核对规划雨水管线与规划翟减沟河道管理范围线的距离，将沿河布设管道挪出规划翟减沟河道管理范围线以外。该项目涉及在翟减沟河道管理保护范围内开展开工建设，按照河道管理工作要求，需到我局做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建设方案审批并满足相关规范要求。2.本项目属于市政基础设施配套工程，在后续建设过程中应根据《海绵城市雨水控制与利用工程设计规范》（DB11/685-2021），对城市次干路、支路和雨水管渠提出相关控制指标，如城市次干路年径流总量控制率为50%，支路年径流总量控制率为25%，雨水管渠应根据城区类型，确定重现期。3.建议在城市道路建设过程中，结合用地条件和绿化方案设置透水铺装和下凹式绿地等海绵设施，

增强雨水蓄积、排放与污染控制能力，降低道路径流对周围环境和排水管网产生的负面影响。4. 按照《通州区海绵城市建设管理办法》（通政办发〔2021〕11号）相关要求，将该项目海绵城市建设相关内容报送至区海绵办进行设计方案审查和施工图审查，通过后方可实施。

4、请你单位进一步核查本项目用地范围内地下管线敷设情况，并做好现状管线改移或保护方案。

5、本意见函仅作为支持土地上市所需的配套市政交通规划方案审查意见使用，不可作为后续审批依据。请本项目配套市政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单位按照基本建设程序办理相关审批手续，最终规模以行政审批为准。

专此函达。

附件：配套市政交通工程实施清单

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通州分局

2025年11月12日

多规合一协同服务专用章
(通州分局)

